#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4-09-21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则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出租商铺，乙方用于酒店达成以下条款：第一条：租赁物业甲方向乙方出租位于 楼，二间...*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则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出租商铺，乙方用于酒店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租赁物业

甲方向乙方出租位于 楼，二间共三层，第一层 , 第二层 , 第三层 ,建筑面积 的商铺，供乙方经营使用，甲乙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二条：租赁期限和经营范围

1.租赁期限为五年，自月起至年 月 日止。从第二年起，租金按前一年递增8%，直至合同结束。

2.本合同期满后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续定合同，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不续合同。

3.甲方如不接受乙方提出的续租条件，本合同期满后即自行失效。

4.乙方的经营范围是酒店，在未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其不得随便经营其它项目。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第一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第二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向乙方交付房屋;乙方应于 年 日向甲方全额交纳第一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并交纳本合同第三款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2.租金按年支付，乙方于每年月赁费用及物业管理费。

3.乙方需交纳1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元，大写整。作为履约保证金，在租赁期间如乙方违约，此保证金将作为甲方的补偿金，不予退还;如乙方履约，待合同期满后甲方足额退还给乙方。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有权要求乙方按期支付租金和物业费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擅自改变经营场所的使用性质。 ○

2擅自转租，转让经营场所或利用经营场所从事非法活动。○ 3逾期不交纳租金，物业费，经限期交纳后，仍拒绝不交纳 ○

4严重违反青云花园物业管理有关规章制度。 ○

3、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经营

4、为乙方经营提供方便。

5、依合同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月租金额的10%向乙方交付违约金。

6.负责对房屋定期安全检查，承担房屋主体结构自然损坏的维修和屋面防水维修费用及甲方的修缮责任。因甲方延误维修而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7.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另行销售该房屋，但必须提前通知乙方，甲方也有权抵押该房屋，但必须提前30日通知乙方，并且甲方保证在该房屋产权转给第三方时，在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由第三方拥有和承担，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8.租赁期间内，甲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征得乙方同意。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不得从事非法经营，经营活动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

3.爱护经营场所设施，在租赁期间如损坏设施，必须承担修复赔偿责任。

4、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端正经营态度，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定。

5.依时交纳租金，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

6.严格按房屋使用性质使用房屋，乙方改变使用，用途与甲方协商，并取得甲方同意。

7.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以将房屋转租，必须签定转租合同，该合同必须在甲方备案。

8.爱护和正常使用房屋设备，发现房屋及设备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和维修，因乙方过错延误维修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乙方负责赔偿，使用房屋不当或者造成房屋损坏，应负担修复或赔偿。

9.租赁期间内，乙方提前解除合同的，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

10.租赁期满日，甲方要求收回房屋或解除合同之日，应交回承租房屋和设备给甲方。如继续租房屋，应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订合同，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免责条约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不负担责任(房屋租金按实际天数据实计算租金)。

第七条：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1.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者违反房地产租赁管理法律、法规，另一方有权依法提前解除本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租赁期间内，任何一方无法定或约定的理由而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3.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协商一致的可终止合同。

第八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当地法院起诉解决。

第九条：其它条款

1.在甲方交付乙方该房屋前，乙方需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房屋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用等由乙方负担。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二**

出租房：

承租方：

甲方现将 楼房： ，共 层租给乙方使用，楼梯间共用，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如下合同，据以共同遵守执行：

1.甲方将上述房屋租给乙方使用，乙方租赁后，可在不影响楼房结构造型安全的情况下，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内、外装饰，负责不准装饰，乙方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房屋。

2.内外装饰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合现期满乙方不再租赁时，不经甲方同意不准拆除，经甲方同意后，必须恢复原样，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3.甲方所出租楼房不负责修缮，如因楼房或其他原因造成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己负责，房内一切设施均由乙方负责保管和归期使用，如有损坏照价赔偿，并维修更新至原样。

4.乙方必须交纳租金后方可使用，不得拖欠房租，如遇水、电、暖及房租迟交或不交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水电暖标准按上级有关部门收费标准执行，乙方应在每月三十日至下月五日前缴纳水电费。

5.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提出终止合同，遇到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因素，合同难以履行时，应双方协商合理变更或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租金按实行用天数计算，超出

6.本合同期限为年，承租金：一至三楼共计元整，每半年一交，租金应提前十天交付。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出租，乙方可优先租用，价格按市场行情双方协商同意而定。如甲方不再出租，乙方应及时腾房，负责按年租两倍缴纳。(承租金随市场价格变动)

7.乙方必须遵纪守法，文明经商，对工商、税务、卫生、城区治安、计划生育、暂时户口等问题均有乙方自己负责，注意防火防盗确保安全，在乙方租房期间发生一切问题均有乙方负责赔偿。

8.租赁期从年月日止，共计年，自乙方付款签字后开始生效。

9.承租的房屋和地点，因市政建设或甲方扩建改造需要时应无条件终止合同，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赔偿要求，并且保证按期搬出。

10.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法院起诉，听从法院的调解或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甲方将产权属自己的\_\_\_\_\_\_\_铺位(复式)租给乙方使用。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地点与铺位面积

租赁地点：\_\_\_\_\_\_\_\_\_。

租赁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其中底层铺面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二楼\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三条保证金、租金、设施费、管理费等

1、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时，向甲方缴纳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_元，租赁期满，费用结算清楚并经甲方验收商铺合格后，甲方退回上述保证金给乙方(不计息)。

2、乙方应在每月\_\_\_\_\_\_号前向甲方缴交当月的以下费用。

从\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当月租金：人民币\_\_\_\_\_\_元。

设施费每月分摊人民币\_\_\_\_\_\_元。

3、当月管理费(含公共卫生、保安、消防、公共绿化等管理费用)每月每平方米2元。

4、电费、水费按有关部门规定的商业用电、用水价格收费(含损耗、区内路灯分摊)。次月10号前应交清上月的水电费。

第四条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在小区内配备消防设施、公共卫生、供水、供电设施，并负责上述设施的维修保养。

2、甲方负责制定(\_商业小区的综合管理规定)和小区内的其它管理制度。

3、甲方依照本合同和(商业小区综合管理规定)，对商业小区进行日常管理，甲方负责配备相应的管理、服务员(如保安员、清洁工、电工、水工)，做好保安、防火、防盗、清洁、供电、供水等项目工作，维护小区内正常的经营秩序。

4、合同期内的租赁税由甲方负担。

第五条乙方责任

1、乙方完全自愿自觉遵守甲方制定(\_商业小区综合管理规定)(见附件)和商业小区的其它管理制度，以保证小区的正常运作。

2、乙方在承租商铺之后，应立即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营业执照)和到税务管理部门办理税务登记手续，不得无证经营。乙方必须自行办理小区内自己的财产和人身保险。

3、乙方要做好商铺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不得在商铺内(包括二楼)使用明火的炊具，不能占用公共场地作经营或堆放货物杂物之用。因乙方责任发生的失火、失窃等事故并因此导致商业小区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动，拆除铺位内的建筑结构和装修设备。

5、乙方负责保管，维护商铺内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维修，费用由乙方负担。

6、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甲方对商铺、设备、公共设施的检修工作，不得妨碍检查和施工，更不得以此作为不交、少交或拖欠各项应交费用的理由。

7、乙方如需对所承租的商铺进行内部装饰、装修，应将装修设计方案报知甲方，批准后方能施工。乙方迁出时，商铺内所增设的一切的嵌装在建筑物结构内的附属设施不得拆除，甲方也不予补偿。乙方在小区内张贴宣传品或设置广告，应按小区的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并服从甲方统一规划。

8、乙方承租的铺位只限于经营服装和服装辅料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或经营其他商品。

9、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享有、承担。

10、\_\_\_\_\_\_\_\_\_年\_\_\_月\_\_\_\_\_日该小区开张之日乙方务必开门营业，此后乙方连续停业、空置、歇业不得超过七天，否则按本合同第七条第6项处理。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乙方在租赁期内确需中途退租，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乙方须缴清应缴费用，乙方所交保证金无偿归甲方。

2、在租赁期内，如乙方提出将商铺的承租权转租给第三者经营的，须经甲方审核同意，中途转租的，按乙方所交的保证金的\_\_\_\_%退还给乙方(不计息)，其余\_\_\_\_\_%保证金无偿归甲方。

3、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有关部门征用等原因，确需收回商铺时，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交还商铺，所缴的保证金在扣清乙方应缴的费用后，将余额退回乙方(不计息)，如保证金不足抵缴乙方所应交的费用，则由乙方补足差额。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期交付出租商铺给乙方使用的，甲方按实际交付时间计收租金。

2、乙方在租赁期内违约或人为损坏小区建筑物、设施的，先以保证金赔偿，保证金如不足以赔偿时应补足差额;扣除保证金后，乙方应在\_\_\_\_天内补足原保证金数额，如不按期缴纳或补足保证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3、租金、设施费、管理费和水电费等乙方应缴费用，乙方应如期缴交，否则每逾期一天，按应缴总费用额的每日千分之一加收违约金，逾期二十天，除必须缴清所欠费用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商铺，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应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4、乙方如违反商业小区综合管理规定，甲方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扣除保证金、单方解除合同的处理。如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5、乙方如擅自改动、拆除铺位的建筑结构、装修，除必须恢复原状外，并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6、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商铺使用性质和经营项目;不得擅自转租、分租;不得连续停业、空置、歇业超过\_\_\_\_天;不得将商铺作经济担保、抵押;更不得利用商铺进行非法活动。如乙方有上述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单方解除合同，保证金不再退还，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7、因提前解除合同或合同期满不再续租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退还商铺，并将存放在铺位内的一切财物搬走，三天内不搬走，视乙方放弃该财产，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放弃财产进行处分，而不作任何补偿给乙方。

第八条其它

1、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减免停业期间的租金(须致使乙方连续停业达\_\_\_\_\_天以上，方计入甲方减免收乙方租金的范围，否则乙方应正常缴交租金给甲方)，若因灾害影响连续两个月还不能使用该商铺的，则作本合同自动终止，互不承担责任。

2、合同期内如乙方无违约行为，则在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如继续承租，乙方须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双方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甲方将另行安排其它租户。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由\_\_\_\_\_\_\_律师事务所见证。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和见证律师各执一份。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_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

甲方代表：

年月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四**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租用甲方地处一间，经双方协调一致签订此合同。

二、租赁期限为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租赁费用元，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交清第一期房租，以后每年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交清下一期房租，乙方不能按时交房屋租赁费用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营业。

四、乙方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许可不能转租他人。如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他人或进行非法活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乙方要依法经营，搞好防范措施，安全用电。如乙方管理不善，出现火灾、水灾，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要负责赔偿(因房屋本身原因或不可抗力除外)。

五、乙方租赁房屋期间要保持房屋结构设施原样，在未征得甲方同意下，不得进行随意改造。如需要改造，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损坏设施由乙方负责维修。

六、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承担土地改变用途使用税、房屋出租税以上两项费用，其他税费(包括水、电费及取暖费)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在出租房屋期间，不承担国家征用、扩路、退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但发生此类事件，甲方愿意退给乙方未使用期间的房屋租赁费用。

八、乙方在租金相同的情况下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声明是否续租。如乙方继续租用，双方商定租赁事项，签订合同。如乙方不再续租，甲方有权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中在房屋门上张贴出租广告。

九、合同期满，乙方不再使用该房屋时，保持房屋原样交付甲方。乙方可以在房屋门侧张贴迁址广告一个月。

十、房屋租赁期间，双方不得借故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支付三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十一、此合同经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合同一式两份，共同持有。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租赁商业房屋一事，甲、乙双方达成如下事项：

第一条：出租地址

甲方将\_\_\_\_\_\_\_\_\_\_\_\_，建筑面积为\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_\_\_\_\_\_\_\_场地使用，其经营范围在租赁期内不得擅自更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同意承租，租赁面积最终以产权管理机关核定的面积为准。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从\_\_\_\_年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年\_\_\_\_个\_\_\_\_月。

本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需要续租，须提前60天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申请，双方重新议定租金后，方可签订续租合同。否则，视为乙方不再继续租赁。

第三条：租赁保证金

甲乙双方商定本房租赁保证金为\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次性支付。

甲乙双方商定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正常终止后十五日内，若乙方无拖欠房租及其他费用时，对商铺无损坏，并且将商铺拆除的隔墙恢复后，不影响房屋的二次租赁，甲方将租赁保证金全额退还给乙方(保证金不计息)

第四条：租金价格与租金交付时间

每平方米月租金单价为\_\_\_\_元，月租金共计(按产权建筑面积计)\_\_\_\_元(大写：\_\_\_\_)支付方式为季度支付，由乙方在上一期租金到期前15日内预付下一期租金。

备注：甲方税款由乙方承担并负责办理

第五条：租赁期间的商铺修缮和装修

1、乙方应按妥善使用商铺内的设施，保护房屋原结构和设备不受破坏(因室内装修、装饰需要，经业主同意拆除室内隔墙及墙内设施、设备除外)

2、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可以对所承租商铺进行装修，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其装修方案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再向物业管理方申请施工。乙方在办理完相关手续后，方可进场装修并服从物业管理方的统一管理。租赁期满后装修物的权属处理，双方商定：

(1)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未达成房商铺续租协议时，甲方同意乙方拆除室内固定装修物和搬离可移动设施、设备，乙方承担隔墙及室内设施恢复责任。

(2)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未达成该商铺续租协议时，甲方同意乙方拆除室内固定装修物时，乙方应将承租范围内拆除的隔墙及室内设施复原。

(3)租赁期内，若乙方整体转让未到期的该商铺使用权时，需经甲方同意，并满足甲、乙双方原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条件，并且租金不低于当年每平方米的单价。受让方需与业主重新签订房屋租租赁合同，装修物权归属乙方处置。

第六条：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对出租房屋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乙方在合同期内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3、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前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及相关物业管理文件中所享有的权利和义务(缴纳维修基金除外)，在本合同期内，转由乙方享有并履行(包括物业管理费、水电气费、公共区域发生费用等各费用的交纳)，甲方与物业公司已签订物业管理合同、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4、乙方知晓甲方有意出售本房产，若乙方未在本协议生效7日内书面表示愿意承购本房产，则视为本条约定;房屋产权所有人按法定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让给第三方时，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

5、乙方应遵守《用户手册》、《装修守则》以及本物业的其它管理制度。并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房屋装饰、装修管理协议》、《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消防安全责任书》及其它物业管理文件，以上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6、该房屋的质量保险费用由产权人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的人身、财产(货品等)的安全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对该房屋造成的损毁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本房屋，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保留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

(1)擅自改变租赁商铺的经营范围;

(2)利用承租商铺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和甲方利益。(3)拖欠房屋租金累计30日以上。

2、甲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若甲方需要提前终止合同，甲方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双方同意方可终止合同，但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两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装修损失。

3、乙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若乙方需要提前解除或终止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双方同意方可终止合同。乙方享有转让权。乙方转让，须告知并征得房屋产权所有人同意。

4、因业主转让房产所发生的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乙方的经营权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

第八条：免责条款

如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毁，造成甲、乙双方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如因此而终止合同，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结算，多退少补，甲方退还乙方全额保证金。

第九条：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本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1、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到期后自行作废。

第十一条：补充条款

甲方：乙方：

代表人：代表人：

电话：电话：

签约日期：\_年\_月\_日签约日期：\_年\_月\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六**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出租物坐落

甲方将坐落于陕西省 ，出租给乙方，总建筑面积为 ㎡建筑面积与套内面积均发生差异时，每平方米租金不变，以产权登记的建筑面积为准计算房屋及其他费用，租赁物具体移交状况见本合同第六条约定。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不同意续租。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为：合同时向甲方支付租期租金。乙方逾期超过 日未支付的，则乙方需按年租金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30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第四条 税费、保险费承担

房产税、契税等所有税金均由乙方缴纳。如乙方需要甲方开具正规财税发票，费用及相关税金由乙方缴纳。需要保险的项目均由乙方自费投保。 第五条 出租物及附属物的移交状况及返还要求

甲方将上述房屋级附属设备设施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实地清点，出租物移交时状况如下表：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保证对上述所有承租物的完好状况均已知悉，上述承租的房屋室内墙面、地面完好、门窗及玻璃无破坏(门窗把手均完好齐全)，其它附属设备设施及附属物外观均完好无损，经双方当面清点并实验，全部符合正常使用要求。乙方在接手上述物品后保证在承租期内妥善使用、保管、保养该物。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2、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十日内将租赁的房屋、设备设施及附属物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双方当面清点，如发生损坏、丢失等，乙方按照租赁期满移交时新购买该物的市场价格进行赔偿。 第六条 租赁用途

乙方承诺，承租上述场地及其附属物仅作为办公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在租赁期间内未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增加或者改变上款约定的用途，否则甲方有权扣除租赁年租金。 第七条 甲方权利和责任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交由乙方实施。

2、协助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教育。 3、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4、甲方有权对乙方承租范围内的安全、卫生等工作进行检查和抽查。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自主经营，甲方不得干涉其经营活动，但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2、乙方应按期支付租金及各项税费。乙方承租期间所发生的水、电、暖气、通讯、设备、光缆电视收视费、物业管理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合理使用并爱护配套设施，租赁期限内，如水、电、暖气、门、窗、设备设施出现毁损的，均由乙方自费维修。

4、乙方必须遵守公安、消防、城建、环卫、市政、工商、税务、卫生等部门的管理规定。

5、乙方装修、安装、改动附属设施等，应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如装修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或采取补救措施或者拒绝乙方进行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防盗、防火、防抢等工作，乙方因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7、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乙方承租期内不得将上述承租物转租任何第三人。

8、乙方不得在租赁场所和利用租赁物从事违法经营、犯罪活动或因任何原因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造成甲方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追究乙方的全部责任。

9、因乙方对租赁物进行装修、装饰而使租赁物增值的，本合同终止时或租赁期满后，乙方不得拆除或破坏乙方承租期间的任何装修和装饰物，将承租物完好无损的移交甲方。

第九条 关于乙方负有保护租赁物责任的约定

为保证租赁物的整体外观完好、达到合理使用寿命，乙方不得违反下列约定，否则甲方经书面通知，乙方仍未整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1、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外貌(含外墙、外门窗、阳台等部位的颜色、形状和规格)、设计用途、功能和布局等，不得擅自将住宅及附属用房如储藏室用于营业、办加工厂等。

2、乙方不得对房屋的内外承重墙、梁、柱、板、阳台进行违章凿、拆、搭、建。

不得占用或损坏楼梯、通道、屋面、平台、道路等公用设施及场地，不得在任何部位加建任何房屋、设备、设施及附属物。

3、乙方不得损坏、拆除或改造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通讯、有线电视、排水、排污、消防等公用设施。

第十条 乙方保证合理使用租赁物的约定

为保证小区良好生活秩序，乙方不得违反下列约定，否则甲方经二次书面通知，乙方仍未整改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年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1、乙方必须积极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制定各项防范制度。办公区域内无“黄、赌、毒”，无重大刑事案件，无火灾和重大安全事故。

2、乙方必须保证承租范围内整洁卫生，不得在租赁房屋上乱贴乱挂、设立广告牌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宣传标语。

3、乙方不得违反规定存放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物品和排放有毒、有害、危险物质等。

4、消防安全

租赁期间，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甲方的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及相关消防器材，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租赁期间，确因维修等事务需在租赁物内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如电焊明火作业)，须按规定报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限内，任何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2、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如要求退租的，应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按违约处理，并支付年租金的20%作为赔偿。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协议的，按约定支付年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变更或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物，经甲方三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

3、乙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出租物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因素致乙方不能继续承租的。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xx市xx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生效

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七**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

甲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号商铺，建筑面积\*平方米(以现场实际现状面积为准)。租金为每年\*元(大写：\*元)。物业费为每年\*元(大写：\*元)乙方支付给甲方，由甲方转交给物业公司。

第二条 租期3年，自20xx年5月14日至20xx年5月13日。

第三条 支付时间：

1、第一年租金于20xx年5月14日前支付甲方\*元(含物业费);

2、第二年租金于20xx年4月14日前支付甲方\*元(含物业费);

3、第三年租金于20xx年4月14日前支付甲方\*元(含物业费); 三年租金合计：\*元(\*元)，物业费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水电费、电话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等费用的承担及缴纳办法：

1、管理费：乙方遵守甲方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所签订的物业管理协议规定内容，物业费由甲方承担;

2、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乙方应按照使用的数量、数额向有关部门交纳;电费由乙方按商业用电标准，交纳给物业(不含税金);

3、装修费：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满或甲方在乙方承租期内出售，合同解除后，装修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

4、维修费：租赁期间，房屋维修由乙方承担;房屋质量有关的设施损毁及维修费由乙方负责;租赁物内家具、家电设备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5、税务、治安等相关部门收取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6、如乙方需要正式发票，甲方负责提供，乙方承担税金。

第五条 乙方的职责：

1生活，乙方负责处理，如因乙方影响附近居民导致政府部门勒令停业，因停业所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不得改变经营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必须依约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无故拖欠，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滞纳金按实欠租金每天1%收取。如乙方没按本协议约定时间交纳租金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追缴滞纳金。

4、乙方承租的房屋内的物品由乙方自行保管，被盗、火灾等原因造成灭失由乙方承担。

5、每年租赁期满，乙方超过应交房租时间15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即时搬迁。否则甲方有权将乙方的物品从房屋中搬出，如造成物品毁损丢失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承租期间甲方有权出售该门面房，但甲方出售该房屋不影响乙方继续租赁使用该门面房，如甲方出售时乙方可以与新的购买房屋的业主另行签订租赁协议，本合同自动解除。

7、合同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8、本协议如发生争执，双方尽量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甲方盖章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八**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

依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位于 临街商铺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该商铺坐落于 号商铺，该商铺建筑面积上下两层约 m2。该商铺不得用于饭店等对室内环境及周围居民造成影响的经营活动。

2、甲、乙双方应互示身份证以真实的证明双方身份，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证明作本协议附件。

3、该商铺租赁期三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金：按照先交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第一年租金 元( )/年，合同期内，第二年、第三年租金按市场行情在原价格基础上随行就市协商而定(注：合同期内年租金递增应控制在15%以下)。

4、商铺房屋租赁期满乙方如需要续租时，乙方须在期满前一个月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同乙方续签合同。如果乙方不续租，应提前一个月告诉甲方，其自行装修部分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向甲方收取装修费。或乙方负责将房屋恢复原貌。甲方要收回商铺房屋也应提前一个月告诉乙方。

5、付款方式：一次性缴纳一年的房租，既第一次交纳时间为合同双方签约后2日内交付。以后两年必须在每年阳历 月 日前交付。乙方如不能按时交付租金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收回商铺房屋，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若乙方在商铺租赁期内提出终止合同时，甲方不退还租金。

6、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回该铺面，乙方拥有合同期内合法的使用权;乙方在本合同约定事项的原则下有权转租此商铺，但转租前须提前30日告知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收回商铺房屋，且不承担乙方因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7、合同期内，与该商铺有关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水费、电费、电话费、城市市容费、垃圾清理费、电视收视费、物业管理费及租赁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因乙方滞交所产生的罚金应由乙方承担)。乙方租赁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令、法律、法规进行经营活动，不得从事违法经营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8、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内将该商铺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使用;并经双方交验移交房室钥匙及物业手续等交割完毕后视为交付;乙方租赁后不得擅自改变商铺用途，不得因装修等原因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商铺主体和墙体结构。

9、合同签订时，乙方需向甲方交纳此商铺押金￥1000.00元(壹仟元整)，押金不得冲抵商铺租金。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将该商铺及其附属设施移交甲方并交清相关费用后，甲方全额无息返还乙方交付的相应押金。

10、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由乙方添臵的可移动物品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自行装饰、装修(地板、地面、顶、隔房、固定电料等)的构筑部分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或乙方负责将房屋恢复原貌。

11、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地震等不可抗力致使商铺毁损等自然灾害造成的其他损失，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甲方不退还租金。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2、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商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章)：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九**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产管理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商铺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商铺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面积\_\_\_\_\_\_平方米，该商铺用途为百货商场，不能做餐饮娱乐。

二、租赁期限为\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

三、租金年付，先付租金后使用，该商铺前\_\_\_\_\_年(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每年租金\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后二年(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每年租金递增\_\_\_\_\_%。

四、乙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第一年的商铺租金\_\_\_\_\_\_\_\_\_\_\_\_，由乙方于每年预缴租金用完日的前二个月向甲方预缴下一年度的租金，如乙方到期付不交清下年度的全部租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商铺另行安排，造成的损失甲方概不承担。

五、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自愿向甲方缴纳押金壹万元整(￥：10000元整)，该押金不计利息，等合同期满，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及欠费，押金全额返还。乙方在租赁期间如中途提出退出经营或擅自解除合同，由所交租金及押金不予退还。

六、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门前三包，消防安全，综合法理及安全保卫工作，乙方应当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管理。

七、乙方不得随意改变商铺结构和损坏商铺的设施，装修费用由乙方自理，退租时乙方的装修遵循“来修去丢”的原则，甲方不予负责。

八、租赁期间水、电、暖费、税费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有关部门征收本合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商铺经营所发生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九、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店面，乙方无条件腾空。如甲方继续出租该商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必须提前三个月提出，并签订后期合同。

十、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商铺，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擅自将承租的商铺抵押。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的框架结构。

3、利用承租商铺进行违法活动。

4、故意损坏承租房屋。

十一、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本合同无条件终止，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十二、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一式三从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签字后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注册或居住地址：

邮编：

电话：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注册或居住地址：

邮编：

电话：

甲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出租的商铺座落地址，建筑面积\_\_\_\_\_\_\_\_\_\_㎡(使用面积\_\_\_\_\_\_\_\_\_\_㎡)

第二条 租期\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及条件：

1.每月租金为人民币x元，乙方每 个月缴纳一次租金。 乙方可以支票或现金形式支付租金。

甲方开户银行：\_\_\_\_\_\_\_\_

收款人名称：\_\_\_\_\_\_\_\_

帐号：\_\_\_\_\_\_\_\_

2.本合同一经签署，乙方即应交纳相当于 个月租金的押金。合同终止，乙方交清租金及水电、煤气，电话等相关费用后，甲方即可退还乙方押金。 若乙方提前解除合同，视为违约，押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在承租期间给甲方房屋和相关设备造成损害，甲方有权从乙方押金中扣除维修和赔偿费用。

第四条 水电费、管理费、电话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的缴费办法：

1. 管理费：甲方每月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2. 水电费、煤气费：乙方每月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3. 电话费：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

4. 维修费：租赁期间，乙方引致租赁物内与房屋质量有关的设施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租赁物内家私、家电设备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但正常磨损除外。

第五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应符合国家有关房产转让规定，不必乙方同意。但甲方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后，该

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

2.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

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

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乙方的义务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将产权属于自己的\'门面房出租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双方平等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房屋的坐落与面积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2、出租商铺面积共\_\_\_\_\_\_ 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自二o 年 月 日起至二o 年 月 日止，租期 年。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3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赁金额及付款方式

乙方以月租人民币 元(大写)，经营甲方店铺。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四、租赁期间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拥有店铺经营、管理和使用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和侵犯。

2、乙方经营店铺的一切费用(包括投资成本、水电费、店铺装修、税费及一切债务等)概由乙方负责。

3、乙方必须遵守交通和公共秩序，保持店铺门前畅通和落实门前“三包”，如有违反，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政策允许的内经营，遵纪守法，服从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不得搞非法经营，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

5、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未经同意甲方擅自转租他人，按违约处理。

五、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支付甲方滞纳金。

2、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 倍支付滞纳金。

4、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因不可抗力原因或政府拆迁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六、解决争议的方式

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依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 月 \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方将自建房一楼两间商铺出租给乙方使用，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商铺位于 ，出租商铺面积 平方米及商铺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

二、租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即： 年)，租金为每年 元(大写： 元整)不变，其中 年 月 日乙方支付该年度租金 元，大写 元整。

三、承租期内乙方在不改变和影响房屋整体结构的前提下，经甲方同意，可以进行装修装饰，其费用由乙方承担。期满若要续租，乙方需提前30天向甲方提出，双方根据地段其他商铺租金商定下一年租金后重新签订协议。

四、在租赁期内，因租赁门面所产生的水、电费按照部门收取的基本费用进行核算，由甲方收取。

五、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请人民法院处理。如甲方在租期内违约，则需退回乙方本年度全额租金及违约金(年度租金的50%)，如乙方在租期内违约，则甲方只退本年度全额租金的50%。

六、乙方在承租期间，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工作，若发生一切安全事故，造成本人、集体或他人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该协议一样具有同等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协议自双方签之日起立即生效。

甲方签： 乙方签

(代理人签)： (代理人签)：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三**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码：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则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出租商铺，乙方用于酒店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租赁物业

甲方向乙方出租位于 楼，二间共三层，第一层 , 第二层 , 第三层 ,建筑面积 的商铺，供乙方经营使用，甲乙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二条：租赁期限和经营范围

1.租赁期限为五年，自月起至年 月 日止。从第二年起，租金按前一年递增8%，直至合同结束。

2.本合同期满后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续定合同，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不续合同。

3.甲方如不接受乙方提出的续租条件，本合同期满后即自行失效。

4.乙方的经营范围是酒店，在未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其不得随便经营其它项目。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第一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第二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向乙方交付房屋;乙方应于 年 日向甲方全额交纳第一年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并交纳本合同第三款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2.租金按年支付，乙方于每年月赁费用及物业管理费。

3.乙方需交纳1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元，大写整。作为履约保证金，在租赁期间如乙方违约，此保证金将作为甲方的补偿金，不予退还;如乙方履约，待合同期满后甲方足额退还给乙方。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有权要求乙方按期支付租金和物业费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擅自改变经营场所的使用性质。 ○

2擅自转租，转让经营场所或利用经营场所从事非法活动。○ 3逾期不交纳租金，物业费，经限期交纳后，仍拒绝不交纳 。

4严重违反青云花园物业管理有关规章制度。 ○

3、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经营活动。

4、为乙方经营提供方便。

5、依合同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月租金额的10%向乙方交付违约金。

6.负责对房屋定期安全检查，承担房屋主体结构自然损坏的维修和屋面防水维修费用及甲方的修缮责任。因甲方延误维修而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7.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另行销售该房屋，但必须提前通知乙方，甲方也有权抵押该房屋，但必须提前30日通知乙方，并且甲方保证在该房屋产权转给第三方时，在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由第三方拥有和承担，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8.租赁期间内，甲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征得乙方同意。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不得从事非法经营，经营活动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

3.爱护经营场所设施，在租赁期间如损坏设施，必须承担修复赔偿责任。

4、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端正经营态度，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定。

5.依时交纳租金，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月租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逾期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房屋。

6.严格按房屋使用性质使用房屋，乙方改变使用，用途与甲方协商，并取得甲方同意。

7.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以将房屋转租，必须签定转租合同，该合同必须在甲方备案。

8.爱护和正常使用房屋设备，发现房屋及设备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和维修，因乙方过错延误维修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乙方负责赔偿，使用房屋不当或者造成房屋损坏，应负担修复或赔偿。

9.租赁期间内，乙方提前解除合同的，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

10.租赁期满日，甲方要求收回房屋或解除合同之日，应交回承租房屋和设备给甲方。如继续租房屋，应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订合同，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免责条约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不负担责任(房屋租金按实际天数据实计算租金)。

第七条：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1.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者违反房地产租赁管理法律、法规，另一方有权依法提前解除本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租赁期间内，任何一方无法定或约定的理由而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3.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协商一致的可终止合同。

第八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当地法院起诉解决。

第九条：其它条款

1.在甲方交付乙方该房屋前，乙方需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房屋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用等由乙方负担。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备注：

该房屋已精装修，合同终止时，乙方需保持正常使用的状况。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

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内容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市\_\_\_\_\_\_\_区\_\_\_\_\_\_\_号门面租赁给乙方。甲方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产权。

二、甲租赁给乙方的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经营用，其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房间内有：消防设施及供配电等设备。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第二条租赁期限

四、租赁期\_\_\_年，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三条租金及其它费用

五、合同有效年度租金共计为\_\_\_\_\_\_元(人民币)

六、每一个租赁年度按月计算。

七、电费按日常实际使用数(计量)收费，每月10日前交上月电费(甲方出示供电局收费发票)其它费用，双方协商补充于本条款内。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八、甲方

(一)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并负责年检及日常维护保养、维修;凡遇到政府部门要求需对有关设施进行改造时，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

(二)对乙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三)负责协调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关系，并为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明及相关手续。

(四)甲方保证室内原有的电线、电缆满足乙方正常营业使用，并经常检查其完好性(乙方自设除外)，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由于供电线路问题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给予乙方全额赔偿。

(五)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再次引进同类(饰品)商户。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元人民币经济损失费，并清除该商户。

(六)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消防设施符合行业规定，并向乙方提供管辖区防火部门出具的电、火检合格证书复印件。

(七)上述设备、设施出现问题甲方应及时修复或更换，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费用(以发票为准)由房租扣除。

九、乙方

(一)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经营及办公。同内容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

十、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付给甲方元人民币为定金，在正式入住后五日内将第一月的租金元人民币付给甲方。

十一、乙方从第二次付款开始，每次在本月前5天交付。

十二、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用银行转帐、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第六条房屋装修或改造

十三、乙方如需要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时，必须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造的费用由乙方自负。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第七条续租

十四、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十五、乙方如需续租，应在租期届满前二个月向甲方提出，并签订新租赁合同。

第八条其它

十六、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

十七、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双方订立补充协议，接到函件方在十天内书面答复对方，在十天内得不到答复视同同意，最后达成补充协议。

十八、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责任。

十九、乙方营业时间根据顾客需要可适当调整。

第九条违约

二十、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已交纳定金后，甲方未能按期完好如数向乙方移交出租房屋及设备，属于甲方违约。甲方每天按年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回延误期的定金，直至全部收回终止合同。

二十一、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租金，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租金。

二十二、任何一方单方面取消、中断合同，应提前二个月通知对方。

二十三、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属于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除付清所欠款项外，每天向甲方支付所欠款1%的违约金。超过60日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

二十四、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租金退还给乙方。

二十五、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第十条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二十六、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后，乙方交付定金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

二十七、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诉请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二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二)合同有效期内，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三)按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九、甲、乙双方需提供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十、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一条其他

三十一、本合同正文共五页，随本合同共六个附件：

附1：甲方有效房产证明复印件

附2：用电及防火安全合格证复印件

附3：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4：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_\_\_\_\_\_\_\_\_\_\_\_\_\_\_\_\_\_\_\_\_法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

甲方愿意将产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号商铺，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以现场实际现状面积为准)。租金为每年\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元)。物业费为每年\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乙方支付给甲方，由甲方转交给\_\_\_\_\_\_\_\_\_物业公司。

第二条 租期\_\_\_\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_\_\_至\_\_\_\_\_\_\_\_\_\_\_\_\_\_\_日。

第三条 支付时间：

1、第一年租金于\_\_\_\_\_\_\_\_\_\_\_\_\_\_\_前支付甲方\_\_\_\_\_\_\_\_\_\_\_\_元(含物业费);

2、第二年租金于\_\_\_\_\_\_\_\_\_\_\_\_\_\_\_前支付甲方\_\_\_\_\_\_\_\_\_\_\_\_元(含物业费);

3、第三年租金于\_\_\_\_\_\_\_\_\_\_\_\_\_\_\_前支付甲方\_\_\_\_\_\_\_\_\_\_\_\_元(含物业费); 三年租金合计：\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元)，物业费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水电费、电话费、清洁费和维修费等费用的承担及缴纳办法：

1、管理费：乙方遵守甲方与\_\_\_\_\_\_\_\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所签订的物业管理协议规定内容，物业费由甲方承担;

2、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乙方应按照使用的数量、数额向有关部门交纳;电费由乙方按商业用电标准，交纳给\_\_\_\_\_\_\_\_\_\_\_\_物业(不含税金);

3、装修费：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满或甲方在乙方承租期内出售，合同解除后，装修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

4、维修费：租赁期间，房屋维修由乙方承担;房屋质量有关的设施损毁及维修费由乙方负责;租赁物内家具、家电设备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5、税务、治安等相关部门收取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6、如乙方需要正式发票，甲方负责提供，乙方承担税金。

第五条 乙方的职责：

1生活，乙方负责处理，如因乙方影响附近居民导致政府部门勒令停业，因停业所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不得改变经营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必须依约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无故拖欠，甲方有权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滞纳金按实欠租金每天1%收取。如乙方没按本协议约定时间交纳租金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追缴滞纳金。

4、乙方承租的房屋内的物品由乙方自行保管，被盗、火灾等原因造成灭失由乙方承担。

5、每年租赁期满，乙方超过应交房租时间15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即时搬迁。否则甲方有权将乙方的物品从房屋中搬出，如造成物品毁损丢失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承租期间甲方有权出售该门面房，但甲方出售该房屋不影响乙方继续租赁使用该门面房，如甲方出售时乙方可以与新的购买房屋的业主另行签订租赁协议，本合同自动解除。

7、合同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8、本协议如发生争执，双方尽量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甲方盖章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六**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则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出租商铺，乙方用于卖窗帘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租赁物业

甲方向乙方出租位市第一层71㎡, 第二层71㎡, 建筑面积143.97㎡的商铺，供乙方经营使用，甲乙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二条：租赁期限和经营范围

1.租赁期限为3年，自20xx年8月1日起至20xx年8月1日止。

2.本合同期满后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续定合同，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7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不续合同。

3.甲方如不接受乙方提出的续租条件，本合同期满后即自行失效。

4.乙方的经营范围是窗帘，在未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其不得随便经营其它项目。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第一年租金人民币520xx元，第二年租金520xx万元，第三年租金520xx万元

2.租金分三次付清乙方应于20xx年5月1日前先交付甲方6000元，20xx年8月1日前交付甲方80000元，20xx年8月1日前交付甲方70000元。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有权要求乙方按期支付租金和物业费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擅自改变经营场所的使用性质。

2擅自转租，转让经营场所或利用经营场所从事非法活动。

3逾期不交纳租金，物业费，经限期交纳后，仍拒绝不交纳

4严重违反青云花园物业管理有关规章制度。

3、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经营活动。

4、为乙方经营提供方便。

6.负责对房屋定期安全检查，承担房屋主体结构自然损坏的维修和屋面防水维修费用及甲方的修缮责任。

7.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另行销售该房屋，但必须提前通知乙方，甲方也有权抵押该房屋，但必须提前30日通知乙方，并且甲方保证在该房屋产权转给第三方时，在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由第三方拥有和承担，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

8.租赁期间内，甲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征得乙方同意。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不得从事非法经营，经营活动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

3.爱护经营场所设施，在租赁期间如损坏设施，必须承担修复赔偿责任。

4、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端正经营态度，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定。

5.依时交纳租金，应在交付期一个月之内将租金交付，超过交付期一个月后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月租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逾期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房屋。

6.严格按房屋使用性质使用房屋，乙方改变使用，用途与甲方协商，并取得甲方同意。

7.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以将房屋转租，必须签定转租合同，该合同必须在甲方备案。

8.爱护和正常使用房屋设备，发现房屋及设备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和维修，因乙方过错延误维修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乙方负责赔偿，使用房屋不当或者造成房屋损坏，应负担修复或赔偿。

9.租赁期间内，乙方提前解除合同的，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

10.租赁期满日，甲方要求收回房屋或解除合同之日，应交回承租房屋和设备给甲方。如继续租房屋，应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订合同，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免责条约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不负担责任(房屋租金按实际天数据实计算租金)。

第七条：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1.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者违反房地产租赁管理法律、法规，另一方有权依法提前解除本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租赁期间内，任何一方无法定或约定的理由而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3.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协商一致的可终止合同。

第八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当地法院起诉解决。

第九条：其它条款

1.在甲方交付乙方该房屋前，乙方需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房屋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用等由乙方负担。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备注：

该房屋已经装修，合同终止时，乙方需保持正常使用的状况，不得损坏房屋内的任何设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七**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提供场地给乙方作经营区商铺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宗旨

本次合作是基于甲乙双方对对方的信任，合作的目的共同长期合作发展各自事业，从而使双方市场不断扩大。

第二条：商铺坐落地址、租金

甲方提供场地给乙方作经营需要，该商铺坐落地址为：，建筑面积共平方米，租金元/月。

第三条：商铺用途

上述商铺主要用于乙方用于经营

第四条：合作期限、出资及分配

1、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出资：乙方个人出资，出资的项目包括：

相应的商铺租金、押金，为;

初期简易装修费用元、物业管理费用元/月、水电费乙方承担元/月、维护费用等与标的物商铺相关的公共费用元/月。

若为甲乙双方各自认租店内面积用作个人经营的，则各自负担相关的费用。

3、分配：除去成本、日常开支，该商铺产生的收益为可分配收益，双方按实际分配，每月底结算。甲方可以扣除项目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

各种管理费用;

4、乙方聘请的人员，由乙方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并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五条：双方权利、义务

1、甲乙双方各自认租标的物商铺内面积用作个人经营，具体认租的面积由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只能用作自用而不能对方擅自转租。

乙方首次认租的商铺面积为，此部分面积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放弃首先使用不得转租。

2、若乙方方认租店内面积后因经营不善而不能继续认租的，征得甲方同意可以对外转租，转租的按照此合同继续执行。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约定，擅自将面积再转租给第三人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元。

2、甲方不按照约定提供必备的经营条件，如水电供应、安全管理等，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七条：附则

1、经协商一致，合作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修改、补充内容与本协议有冲突的，以修改、补充后的内容为准。

2、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人之间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诉讼至当地人民法院。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日期：日期：

**沿街商铺租赁合同免费篇十八**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

依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位于 临街商铺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该商铺坐落于 号商铺，该商铺建筑面积上下两层约 m2。该商铺不得用于饭店等对室内环境及周围居民造成影响的经营活动。

2、甲、乙双方应互示身份证以真实的证明双方身份，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证明作本协议附件。

3、该商铺租赁期三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金：按照先交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第一年租金 元( )/年，合同期内，第二年、第三年租金按市场行情在原价格基础上随行就市协商而定(注：合同期内年租金递增应控制在15%以下)。

4、商铺房屋租赁期满乙方如需要续租时，乙方须在期满前一个月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同乙方续签合同。如果乙方不续租，应提前一个月告诉甲方，其自行装修部分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向甲方收取装修费。或乙方负责将房屋恢复原貌。甲方要收回商铺房屋也应提前一个月告诉乙方。

5、付款方式：一次性缴纳一年的房租，既第一次交纳时间为合同双方签约后2日内交付。以后两年必须在每年阳历 月 日前交付。乙方如不能按时交付租金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收回商铺房屋，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若乙方在商铺租赁期内提出终止合同时，甲方不退还租金。

6、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回该铺面，乙方拥有合同期内合法的使用权;乙方在本合同约定事项的原则下有权转租此商铺，但转租

7、合同期内，与该商铺有关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水费、电费、电话费、城市市容费、垃圾清理费、电视收视费、物业管理费及租赁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因乙方滞交所产生的罚金应由乙方承担)。乙方租赁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令、法律、法规进行经营活动，不得从事违法经营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8、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内将该商铺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使用;并经双方交验移交房室钥匙及物业手续等交割完毕后视为交付;乙方租赁后不得擅自改变商铺用途，不得因装修等原因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商铺主体和墙体结构。

9、合同签订时，乙方需向甲方交纳此商铺押金￥1000.00元(壹仟元整)，押金不得冲抵商铺租金。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将该商铺及其附属设施移交甲方并交清相关费用后，甲方全额无息返还乙方交付的相应押金。

10、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由乙方添臵的可移动物品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自行装饰、装修(地板、地面、顶、隔房、固定电料等)的构筑部分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或乙方负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